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
相关股东会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议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亦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公司将尽快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暨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实施公告》；

3、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资产重组实施公告；

4、本次股东会议议案二与议案三为关联交易，根据《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关联股东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洛阳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4月23（星期一）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07年4月19日、20日、23日。

其中：

(1)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4月19日、20日、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7年4月19日上午9：30至2007年4月2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春都路12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董事会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蔡志端先生

6、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包括董事会委托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有【1163】人，代表股份共计【1252657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8.29】%。

2、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股份共计【10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5】%。

3、流通股股东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160】人，代表股份共计【25265763】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42.11】%，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7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4】人，代表股份共计【1597535】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2.66】%，占公司总股本的【1.00】%；通过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1116】人，代表股份共计【23668228】股，占公司流通股股份总数的【39.45】%，占公司总股本的【14.79】%。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代表、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参加表决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25265763】股，其中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5265763】股。本次相关股东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关于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关于确定以2006年12月31日为资产置换交割日的资产置换补充协议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如下：

| | 代表股份数 (股) | 同意股数 (股) | 反对股数 (股) | 弃权股数 (股) | 赞成比例 |
|------------------|--------------|-------------|-------------|-------------|--------|
| 全体参与 股东 | 125265763 | 119818808 | 2067300 | 3379655 | 95.65% |
| 其中： 流通股股 东 | 25265763 | 19818808 | 2067300 | 3379655 | 78.44% |
| 非流通股 股东 | 100000000 | 100000000 | 0 | 0 | 100% |

经全体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并经全体参加表决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方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洛阳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 代表股份数 (股) | 同意股数 (股) | 反对股数 (股) | 弃权股数 (股) | 赞成比例 |
|--------------|--------------|-------------|-------------|-------------|--------|
| 全体参与股东 | 31865763 | 26343936 | 4096111 | 1425716 | 82.67% |
| 其中： 流通股股东 | 25265763 | 19743936 | 4096111 | 1425716 | 78.15% |
| 非流通股股东 | 6600000 | 6600000 | 0 | 0 | 100% |

3、审议通过《关于确定以2006年12月31日为资产置换交割日的资产置换补充协议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方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洛阳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 | 代表股份数 (股) | 同意股数 (股) | 反对股数 (股) | 弃权股数 (股) | 赞成比例 |
|--------------|--------------|-------------|-------------|-------------|--------|
| 全体参与股东 | 31865763 | 26346236 | 1356100 | 4163427 | 82.68% |
| 其中： 流通股股东 | 25265763 | 19746236 | 1356100 | 4163427 | 78.15% |

| | | | | | |
|--------|---------|---------|---|---|------|
| 非流通股股东 | 6600000 | 6600000 | 0 | 0 | 100% |
|--------|---------|---------|---|---|------|

四、参加表决的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和表决情况如

下:

| | |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李洁 | 丹东国电电力有限公司 | 李贵云 | 陈永生 | 张恒冬 | 金亚林 | 区振达 | 张全顺 | 李丽霞 | 朱玉兰 |
| 投票方式 | 网络投票 | 网络投票 | 网络投票 | 网络投票 | 网络投票 | 网络投票 | 网络投票 | 网络投票 | 委托董事会投票 | 网络投票 |
| 所持股数(股) | 980,500 | 919,891 | 880,200 | 482,800 | 438,711 | 414,494 | 378,822 | 300,000 | 271,700 | 263,000 |
| 议案一 | 未投 | 同意 | 未投 | 同意 | 未投 | 弃权 | 同意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 议案二 | 反对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同意 | 同意 |
| 议案三 | 未投 | 同意 | 未投 | 同意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未投 | 同意 | 同意 |

五、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二00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

2、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法律意见书；

3、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

4、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
特此公告。

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三日